

立法会问题第四条

(口头答复)

提问者：李国宝议员

会议日期：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

作答者：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问题：

政府在 1999 年宣布香港迪斯尼乐园计划时，曾估计“以现值计算未来 40 年的经济效益净额”为 1 480 亿元。政府又表示，“除了上文所估计的可量化的重大经济收益外，主题公园及其附连设施也预期会带来可观的不可量化收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有没有分别评估香港迪斯尼乐园自开幕后为本地经济带来的可量化收益及不可量化收益(例如向本地科技及创意工业的知识转移)；如果有，评估结果分别是甚么？

答复：

主席女士：

政府曾在 1999 年 11 月向立法会简报香港迪斯尼乐园（下称「乐园」）计划的经济评估。政府在 1999 年进行的评估，是就该计划第一期在开始营运起计 40 年期间所带来的经济收益作出的长远预测。该评估包括确定和估算计划会带来的各项经济效益，并以此与计划所涉及的经济成本作比较。

政府在 1999 年进行经济评估时，已按游客增长率、市场渗透率等作出不同的假设，研究过六个情况，以测试评估结果的稳健性。按这六个情况估计乐园在营运首年的入场人数，在最保守的情况中是 410 万人，而在基准预测情况中则为 520 万人。另外，以基准预测情况来说，估计入场人数在 2006 年及 2044 年会分别稳步上升至 547 万人及 1 057 万人。按 1999 年价格计算，在开始营运起计 40 年期间的经济收益净额，根据最保守情况估计为 800 亿元，而根据基准预测情况估计则为 1 480 亿元。评估的六个情况均显示这个计划在经济上可行。在财政顾问的协助下及参考他

们的意见后，政府当时认为，基准预测情况应可作为进行经济评估的合理依据。

鉴于立法会议员和有学者在 1999 年就用以预测香港迪斯尼计划的经济效益的部分假设数字所提出的意见，政府经济顾问当时再设定另外两个情况进行测试，分别把主要假设由最保守的情况进一步调低 20% 和 50%。该两项测试的结果显示，按 1999 年价格计算，在开始营运起计 40 年期间的经济效益净额将因而降至 480 亿元（如调低 20%）及 300 亿元（如调低 50%），即使如此，香港迪斯尼计划在经济上仍然可行。

由于政府是从长远角度评估这项计划的经济效益，而乐园开业至今才过了两年，政府未有另行评估乐园自开业后对本地经济带来的可量化效益。

迪斯尼乐园是政府振兴旅游业和推动香港成为家庭旅游首选目的地的其中一个策略性措施。乐园提供了一个世界级的主题公园，和高质素的家庭游乐设施予公众享用。在 2006 年，过夜家庭旅客和 16 岁以下的年轻旅客数字较 2005 年分别增加了 15.8% 和 23.5%。当中 36% 的过夜家庭旅客有带同子女到访香港，比 2005 年的 26% 为高，可见乐园有助巩固这个重要的旅客市场。根据乐园所做的问卷调查，90% 访客对乐园感满意，而且 92% 的访客有意重访。

除可量化的经济效益外，乐园亦为香港带来不可量化的利益。首先，迪斯尼是国际著名的主题公园品牌，引入乐园有助进一步提升香港的国际大都会的地位，亦有助推动香港成为区内主要的旅游中心。

第二，乐园是本港其中一个聘请最多全职演艺雇员的机构，为大约 4 300 个演员、技师、服装人员、设计人员、烟花技师、舞台经理和其它支持员工提供就业机会。此外，为了培训这些方面的人才，乐园在这个学年向香港演艺学院提供了 12 个奖学金名额，和安排 160 名香港专业教育学院的学生到乐园实习。

第三，乐园最近在正门入口引入一种创新的科技，以求加快宾客的入场速度，一些本地及区域商业机构已对这种新科技表示兴趣。这种知识传递有利于本地的科技发展。

虽然乐园为本港带来不少效益，但其首两年的运作未如理想，而且需要时间适应本地营运环境。我们注意到乐园在第二个营运年度的入场人数较基准预测为低。政府会继续敦促乐园管理层去制订更符合成本效益的商业策略，改善乐园营运效率，及与本地旅游业界更紧密合作，以求全面发挥其经济潜力。

— 完 —